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之一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杜顺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57,211,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3%。

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40,547,100 股）及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16,664,000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披露了《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因股东家庭资金需求原因，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杜顺仙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超过 8,4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1.00%；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5,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2.00%。减持期间为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披露了《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公司实际控

制人之一杜顺仙女士分别于 2026 年 6 月 4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817,000 股，2026 年 6 月 12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800,000 股，合计减持公司股票 3,617,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9%。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3.88%减少至 72.59%，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杜顺仙女士于 2026 年 6 月 2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283,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0%。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2.59%减少至 72.49%。

近日，公司收到杜顺仙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结果情况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杜顺仙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1,100,000 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2,800,000 股，合计减持公司股票 3,900,000 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杜顺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57,211,100股
持股比例	20.4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0,547,1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6,664,000股

注：上表所述“其他方式取得”的股份是指公司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余国旭	89,068,000	31.81%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杜顺仙	57,211,100	20.43%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余恒	30,688,000	10.96%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余杜康	29,904,000	10.68%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	206,871,100	73.88%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杜顺仙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9日
减持数量	3,9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1日~2026年8月3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1,100,000股 集中竞价减持，2,8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5.50~27.46元/股
减持总金额	102,902,798.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4,500,000股
减持比例	1.39%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3%
当前持股数量	53,311,1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9.04%

(二)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 是 ☐ 否

(三)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四)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减持比例。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